

标段编号：2511-440311-04-01-848656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先福路（公明北环大道-新泰三路）市政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3月05日

我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7 日由“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更名为“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为此，投标文件中所有“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均等同于“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特此说明！

## 登记通知书

(青羊)登字〔2024〕第 49202 号

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名称变更内容：

原名称：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登记机关盖章)

2024年8月7日

- 注：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迁移登记；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4、个体工商户未申报名称的，在填写市场主体名称的横线部分填写申请人姓名。

##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任刚	
资质类别及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项目负责人 资格类别及等级	邓广华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b>企业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b>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 (万元)	签订时间 (年、月、日)	工程 所在地
1	三草湾产业园配套道路(一期)	总长 3125m, 主要包括道路、桥梁、管线、交通、照明、绿化等工程	362.88	2024.4.11	四川省 资阳市
2	布吉街道创进路市政工程	道路全长 1315m, 主要包括道路及附属、桥梁、交通及交通疏解、给排水、电力通信、燃气、电力及通信迁改等工程	248.133	2023.8.11	深圳市 龙岗区
3	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 4 条市政道路工程	道路全长 1283.817m, 为双向 4 车道城市支路	326.0074	2024.7.18	深圳市 龙岗区
4	横岗街道富康路市政工程	道路全长 1.55km, 城市次干道	291.64	2023.9.28	深圳市 龙岗区
5	坂田街道坂兴路(同兴路-坂雪岗大道)市政工程	全长 405m, 城市支路, 包括道路、地下通道、交通、绿化、路灯、市政管道等工程	139.0333	2024.11.6	深圳市 龙岗区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同类工程是指以**道路为主**的工程；

3.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72539211X8		<b>营业执照</b> (副本) 副本编号: 30-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1年02月21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 独资)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顺城大街269号富力中心716 室	登记机关	青羊区行政 审批局
法定代表人	任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 消防技术服务; 工程技术服务(规 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 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 验发展; 软件开发; 软件销售;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信息系统 集成服务;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建设 工程监理; 公路工程监理;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水运工程监理;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 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a href="http://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a>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深圳分公司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42PP2A		<b>营业执照</b> (副本)			
名称	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12月08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沙田围三街20号 颐安智富大厦1516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负责人	黄嘉慧	登记机关	龙岗区行政 审批局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 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 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 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a href="http://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a>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5年07月16日	

#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 工 程 监 理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 E151001059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名称:** 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




2024年08月14日  
No.EZ 0048484

企业名称	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顺城大街269号富力中心716室		
建立时间	2001年02月21日		
注册资本金	5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51000072539211X8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E151001059-8/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任刚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任刚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胡超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曾用名: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10年10月14日		

业 务 范 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4年08月14日  
No.EF 0191578

## 二、投标人承诺书及其附件签署情况

###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 先福路（公明北环大道-新泰三路）市政工程监理 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承诺已知晓并遵守以下规定：

- （1）承诺不转包挂靠（按承诺书附件 1 签署）。
- （2）承诺在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廉政合同。
- （3）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
- （4）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工作指引。
- （5）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安全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6）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质量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7）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安全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8）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9）与招标人签订工程安全施工责任状。
- （10）投标人已充分考虑本单位拟派人员的稳定性、履约能力和身体情况等风险。因招标人原因需更换的除外。
- （11）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在开工后必须全部实名到岗履职，招标人将实行定位查岗和视频点名管理，并组织质安巡查组不定期检查履职情况。
- （12）本项目合同履行情况，将在招标人门户网站发布，并与全市工务系统实行数据共享。
- （13）严格落实“两制”管理：《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切实推进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的通知》和《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全面规范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建设〔2018〕18号）》文件。
- （14）签署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按承诺书附件 2 签署）。
- （15）如实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按承诺书附件 3 提供）。
- （16）已仔细阅读本项目上传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及其招标附件，尤其是合同中的违约条款，我方承诺在中标后遵照执行上述文件中的所有条款。
- （17）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自主报价，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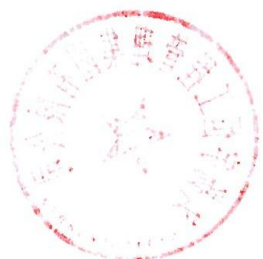
承诺人（公章）：名物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任刚  
承诺日期：2026年3月5日



承诺书附件 1: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工程名称	先福路（公明北环大道-新泰三路）市政工程
标段名称	先福路（公明北环大道-新泰三路）市政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投标单位	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p>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时间：2026 年 3 月 5 日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声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时间：2026 年 3 月 5 日</p>



承诺书附件 2: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标是指项目经理，监理标是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下同）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任职锁定和解锁程序的补充通知（深建规〔2015〕7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并作出如下承诺：

- 1、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负责人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负责人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 2、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历、能力、信誉等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我方中标后不能派出符合要求的项目负责人时，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 3、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中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 4、我方承诺，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负责人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 5、我方承诺，确保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 6、我方承诺，本项目中标后拟派项目负责人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深府〔2015〕73号文”约定可更换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 7、我方承诺，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证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 8、我方承诺，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承诺人：（公章）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任刚  
承诺日期：2026年3月5日



任刚

承诺书附件 3: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姓名	邓广华	性别	男	年龄	43
职务	项目总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证件号码	44014998	手机号码	13689534996
参加工作时间	2004.7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12
资格证书名称、专业及编号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44014998				
近 3 年作为项目负责人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做为项目负责人时间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备注
龙岗区 2023 年第二批 5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 综合治理工程	共涉及 3 个街道 5 处地质灾害	2024.12.9 -2025.7.18	2024.12.9 -2025.7.18	已完	/
富华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监理）	新建道路总长约 416.242 米，主要包括道路、给排水、电气、交通、交通疏解、燃气、管线迁改、海绵城市、水保等工程	2024.2.28 -2025.12.29	2024.2.28 -2025.12.29	已完	/

注：如有更换项目负责人的情形，应在上述表格中体现，并在备注中说明更换时间。

项目总监：邓广华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30日  
-2026年06月28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邓广华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2年01月01日

注册编号：44014998

注册执业单位：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6年09月04日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2.30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6日



# 监理资格证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L00175051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3021430212013439903000481  
File No.

姓名: 邓广华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2年1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3年5月25日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_\_\_\_\_  
签发日期: 2013 年 10 月 14 日  
Issued on \_\_\_\_\_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邓广华

身份证号：44162119820101643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管理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164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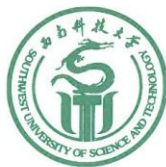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毕业证



# 西南科技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邓广华 ，性别 男 ，1982年 1 月 1 日生，  
于 2014 年 9 月 至 2017 年 1 月 在本校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陈永灿

二〇一七年 一 月 十 日

证书编号：106197201705104255

#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广华

社保电脑号：614168608

身份证号码：4416211992010164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307724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772495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2	30772495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3	30772495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4	30772495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5	30772495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6	30772495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7	30772495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8	30772495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9	30772495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10	307724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7724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77249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7724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77249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768.75	6950.0			4967.19	1933.06			483.29				604.8	15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413df8af7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72495

单位名称  
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打印日期：2026年3月4日

1、龙岗区 2023 年第二批 5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工程  
监理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 : \_\_\_\_\_

合同编号 : JLHT20240702016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 龙岗区 2023 年第二批 5 处地质灾害  
隐患点综合治理工程

工程地点 : 深圳市龙岗区

委托人 :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 :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龙岗区 2023 年第二批 5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 工程规模：本次地质灾害治理工作共涉及 3 个街道 5 处地质灾害，其中坂田街道 1 处，园山街道 2 处，宝龙街道 2 处，包括坂田街道平南铁路托坑隧道西行出口右侧边坡；宝龙街道京基御景半山 20 栋后边坡；宝龙街道杭深线南约特大桥上行右侧红线边坡；园山杭深线荷坳隧道进口（铁路运营里程 K1596+655）左侧栅栏外边坡东侧边坡；园山街道西坑社区绿道边坡。其中边坡最长约 200 米，坡最高约 40 米，坡度最大约 80° 主要治理措施有：锚杆（锚索）格构护坡+坡面绿化、抗滑桩+预应力锚索、桩板墙等几种措施，本项目涉及部分铁路工程。治理费用估算共 2750 万元，建安费预估 2300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2750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2300（不含燃气工程、电力迁改工程）万元

7. 其它： /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邓广华，身份证号码：441621198201016433，注册号：44014998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完成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肆拾伍万玖仟伍佰陆拾陆元（¥45.9566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43.7682	2.1884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4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 月 27 日止(暂估)，总计 910 日历天。

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4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27 日止，共 18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5 年 1 月 28 日起至 2027 年 1 月 27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4 年 7 月 9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3. 本合同一式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五份。

委托人：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住所： \_\_\_\_\_

邮编： \_\_\_\_\_

受托人：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顺城大街 269 号富力中心 716 室

邮编： 610031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人民南路支行

账号：

账号：511605011018000506902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 竣工验收证明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龙岗区2023年第二批5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工程（一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7月18日

发出日期： 2023年7月18日

240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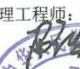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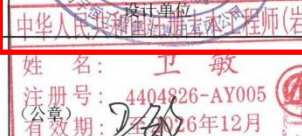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龙岗区2023年第二批5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治理边坡长度约35m，高约40m，平均坡度35°，局部大于50°，边坡安全等级为一级。	工程造价（万元）	445.944032
结构类型	边坡治理	开工日期	2024年12月9日
施工许可证号	2312-440307-04-01-48918901	竣工日期	2025年7月1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312-440307-04-01-489189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深圳市华太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5年5月29日	市政竣·通-10	符合要求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312-440307-04-01-48918901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SJS2024-012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施管—4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竣·通-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龙岗区2023年第二批5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工程（一标段）按照施工图设计的内容履行了合同约定，施工质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保证资料有效、齐全。经竣工验收组审议同意竣工验收，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1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7月1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7月18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姓名: 卫敏 注册号: 4404826-AY005 (公章) 有效期: 2026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7月1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注册号: 44079362 有效期: 至2026年12月 2025年7月18日

2、富华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监理）  
监理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X/M2022 0037

合同编号：JLHT2024 0129 05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富华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龙岗区坪地街道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富华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3. 工程规模：富华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为新建道路工程，新建道路总长约 416.242 米。富华路西起盐龙大道（现状），东至龙凤路（现状），中间与园岭路平交，道路红线宽 30 米，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为 40km/h。主要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疏解、燃气工程、管线迁改、海绵城市、水保工程等。项目建安费约为 2905.87 万元（不含燃气工程、电力迁改工程）。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3635.53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2905.87 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邓广华，身份证号码：441621198201016433，注册号：44014998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

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伍拾肆万壹仟伍佰零陆元整（¥541506.00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51.572	2.5786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2 日 起至 2026 年 08 月 09 日 止，总计 94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4 年 1 月 12 日 起至 2024 年 08 月 09 日 止，共 21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4 年 08 月 09 日 起至 2026 年 08 月 09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4 年 2 月 8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3.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五份。

委托人: \_\_\_\_\_ (盖章)

住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盖章)

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受托人: \_\_\_\_\_ (盖章)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_\_\_\_\_  
成都市青羊区顺城大街269号富力中心  
716室

邮编: \_\_\_\_\_  
610031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盖章)

开户名称: \_\_\_\_\_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_\_\_\_\_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人民南路  
支行

账号: \_\_\_\_\_  
511605011018000506902

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 竣工验收证明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富华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12月29日

发出日期： 2025年12月2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按规范规定完成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范围内的工作；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单位工程质量全部合格；符合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的标准要求。	
	设备安装	单位工程质量全部合格；符合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的标准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2025年12月29日	 监理单位 2025年12月29日	 施工单位 2025年12月29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12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12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卢亮 注册号: 1100761-AY032 有效期: 至2027年12月			

### 三、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 (万元)	签订时间 (年、月、日)	工程 所在地
三草湾产业园配套道路(一期)	总长 3125m, 主要包括道路、桥梁、管线、交通、照明、绿化等工程	362.88	2024.4.11	四川省 资阳市
布吉街道创进路市政工程	道路全长 1315m, 主要包括道路及附属、桥梁、交通及交通疏解、给排水、电力通信、燃气、电力及通信迁改等工程	248.133	2023.8.11	深圳市 龙岗区
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 4 条市政道路工程	道路全长 1283.817m, 为双向 4 车道城市支路	326.0074	2024.7.18	深圳市 龙岗区
横岗街道富康路市政工程	道路全长 1.55km, 城市次干道	291.64	2023.9.28	深圳市 龙岗区
坂田街道坂兴路(同兴路-坂雪岗大道)市政工程	全长 405m, 城市支路, 包括道路、地下通道、交通、绿化、路灯、市政管道等工程	139.0333	2024.11.6	深圳市 龙岗区

1、三草湾产业园配套道路(一期)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GF-2012-020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资阳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三草湾产业园配套道路（一期）；

2. 工程地点：资阳市临空经济区；

3. 工程规模：三草湾产业园配套道路（一期）位于资阳市临空经济区，该项目属于资阳临空经济区产业新城 PPP 项目，主要内容包括横二路、双槐路西延线、新堰南路延伸段、资溪大道 B 段延伸段、科创大道 B 段延伸段 5 条道路，总长 3125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管线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及各道路相关土石方调配。可研估算总投资约 64828.34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约 35720.08 万元，资金来源为国有企业融资加资本金，项目计划工期 12 个月。其中：

1. 横二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建设规模长度约 1113 米，红线宽度 20m。
2. 双槐路西延线，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建设规模长度约 922 米，红线宽度 29m。
3. 新堰南路延伸段，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建设规模长度约 425 米，红线宽度 29m。
4. 资溪大道 B 段延伸段，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建设规模长度约 334 米，红线宽度 37m。
5. 科创大道 B 段延伸段，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建设规模长度约 331 米，红线宽度 37m。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4. 专用条件;
- 5. 通用条件;
- 6. 附录, 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李大利, 身份证号码: 512930197601142532, 注册号: 51022220。

####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 (大写): ¥ 3628800.00 元 (大写): 叁佰陆拾贰万捌仟捌佰元整。签约酬金为暂定监理服务费, 以工程费用估算金额 35720.08 万元作为计费基数, 按照发改价格 (2007) 670 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 约 43.37% 计取, 系数取值: 专业调整系数 1.0, 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0, 高程调整系数 1.0。最终结算监理服务费用按照发改价格 (2007) 670 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 43.37% 计取 (同签约酬金下浮率), 最终结算监理服务费用以各条道路竣工结算累计建安工程费用为计费基数计算 (系数取值: 专业调整系数 1.0, 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0, 高程调整系数 1.0)。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不因市场价格变动、汇率变化与政府调价等任何原因而作调整。

包括:

1. 暂定监理酬金: ¥ 3628800.00 元 (大写): 叁佰陆拾贰万捌仟捌佰元整, 该合同价含 6% 增值税。

2. 相关服务酬金:  / 。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 。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 。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 。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 。

## 六、期限

### 1. 监理期限: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且监理人提供合格监理资料并经委托人书面确认后且缺陷责任期满后终止,包括服务期和缺陷责任期,服务期同工程施工工期。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自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4年04月11日。

2. 订立地点: 资阳市临空经济区。

3.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肆 份。

委托人:

资阳空港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 (盖章)

监理人: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  
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_\_\_\_\_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顺城大街  
269号富力中心716室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610017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的代理人:

杨峰 (签字)  
5120020090968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的代理人:

何利 (签字)

开户银行:

资阳市临空经济区产  
业孵化中心3号楼2  
层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人民南路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511605011018000506902

电话:

028-26805525

电话:

028-86742168

传真:

\_\_\_\_\_

传真:

/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

2、布吉街道创进路市政工程  
监理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XM20210137

合同编号：JLHT20230807003

#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布吉街道创进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布吉街道创进路市政工程监理

2.工程地点: 龙岗区布吉街道

3.工程规模: 本项目位于龙岗区布吉街道罗岗片区,北起京南路,南至规划路,道路全长 1315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 20km/h,规划惠康路以北道路红线宽 15 米,以南道路红线宽 20 米,双向 2 车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及附属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及交通疏解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通信工程、燃气工程、电力及通信迁改工程等。总投资 14391 万元,建安费 11860.52 万元。

4.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_\_\_\_\_

5.投资性质: 政府 100%

6.工程概算投资额: 14391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11013.55 (不包括电力迁改、燃气工程等建安费) 万元

7.其它: \_\_\_\_\_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4.专用条款;
- 5.通用条款;
- 6.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邓刚，身份证号码：512921197708200038，注册号：51006510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肆拾捌万壹仟叁佰叁拾元（¥248.133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 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236.317	11.816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 目管理一体化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3 年 09 月 01 日起至 2027 年 08 月 31 日止，总计 1460 日历天。其中：

- 1.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2.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3.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4.施工阶段：自 2023 年 09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8 月 31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 5.保修阶段：自 2025 年 09 月 01 日起至 2027 年 08 月 31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 6.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7.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 1.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 2.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 1.订立时间：2023年8月11日。
- 2.订立地点：\_\_\_\_\_。
- 3.本合同一式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五份。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青羊区顺城大街 269 号富力

住所：\_\_\_\_\_

住所：中心 716 室

邮编：\_\_\_\_\_

邮编：610031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文兵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何刚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人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民南路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511605011018000506902

3、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 4 条市政道路工程  
监理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 JLHT202407010  
合同编号： 05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  
理光路 4 条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委托人：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版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4条市政道路工程

2.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3.工程规模: 1.罗山一路: 道路位于罗山片区中部,西起于规划理光路,东至规划东林三路,呈东西走向,道路全长约 1283.817m,为双向 4 车道城市支路,设计时速 30km/h;

2.罗山二路: 道路位于罗山片区西部,南起于平大路,北至规划罗山一路,呈南北走向,道路全长约 280m,红线宽 24m,为双向 4 车道城市支路,设计时速 30km/h;

3.新厦大道(二期): 道路位于罗山地区中部,呈南北走向,南起于在建新厦大道(一期),北至规划罗山一路,道路全长约 128.179m,红线宽 40m,设计时速 30km/h,为双向 6 车道城市主干路;

4.理光路: 道路位于罗山片区东部,南起于平大路,北至教育科研用地,道路全长约 427.51m,红线宽 25m,为双向 4 车道城市次干路,设计时速 30km/h。

4.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_\_\_\_\_

5.投资性质: 政府 100%

6.工程概算投资额: 22536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19155.6 万元

7.其它: \_\_\_\_\_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4.专用条款;

5.通用条款;

6.附录: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 曹文均, 身份证号码: 511121197202218893, 注册号: 51005673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 完成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叁佰贰拾陆万零柒拾肆元整 (¥326.0074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310.4848	15.5226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4 年 6 月 1 日 起至 2028 年 5 月 31 日 止(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总计 1460 日历天。其中:

1.决策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2.勘察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3.设计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4.施工阶段:自 2024 年 6 月 1 日 起至 2026 年 6 月 1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5.保修阶段:自 2026 年 6 月 1 日 起至 2028 年 5 月 31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6.设备监造: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7.其他服务: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1.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 2024. 7. 18

2.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3.本合同一式 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五 份。

委托人:	 (盖章)	受托人: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 公司 (盖章)
住所:	_____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顺城大街 269 号 富力中心 716 室
邮编:	_____	邮编:	610031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名称: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人 民南路支行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民南路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511605011018000506902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4、横岗街道富康路市政工程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 JLHT20230920003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横岗街道富康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

委托人：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7月版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横岗街道富康路市政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

3. 工程规模：富康路位于龙岗区横岗街道老墟镇地区，道路起点接龙岗大道，终点接沙荷路，整体呈南北走向，道路沿线分部与松柏路、心桐路等规划道路相交，道路全长 1.55km。道路规划为双向四车道的城市次干道，设计车速 40km/h，规划红线宽度为 25-35m。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8592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3383.92（可研投资估算）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邓刚，身份证号码：512921197708200038，注册号：51006510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玖拾壹万陆仟肆佰元整（¥ 2916400.00）。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277.75	13.89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3 年 8 月 1 日 起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 止，总计 146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3 年 8 月 1 日 起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5 年 7 月 31 日 起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 年 9 月 28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 本合同一式 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五 份。

委托人：\_\_\_\_\_

住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受托人：\_\_\_\_\_

住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任刚（签章）

开户名称：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人民南路支行

5、坂田街道坂兴路（同兴路-坂雪岗大道）市政工程  
监理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JLHT2024/028005

## 深圳市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坂田街道坂兴路（同兴路-坂雪岗大道）  
市政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坂田街道坂兴路（同兴路-坂雪岗大道）市政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工程规模：1.坂兴路：道路起于现状同兴路，沿线与规划坂福北路相交，终止现状坂雪岗大道，全长约 405.0m，道路两侧为文化用地（在建龙岗国际艺术中心）、商业用地和绿化用地（黄金山公园）。项目规划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 20km/h、红线宽 20m、双向 3 车道，坂兴路坂福北路路口采取机动车道下沉方案。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地下通道工程（坂福北路路口）、交通工程、绿化工程、路灯工程、市政管道工程（给排水管道及泵站、电力、通信、燃气等）等。

4.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II 级

5.投资性质：政府 100%

6.工程概算投资额：8720.78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7225.64 万元

7.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4.专用条款；
- 5.通用条款；
- 6.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 7.附件：

附件 1: 《监理班子人员配置一览表》

附件 2: 《监理仪器、设备一览表》

附件 3: 《龙岗区进一步规范政商交往行为告知书》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 邓刚, 身份证号码: 512921197708200038, 注册号: 51006510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 完成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壹佰叁拾玖万零叁佰叁拾叁元整(¥139.0333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32.4099	6.6234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4 年 10 月 15 日 起至 2027 年 10 月 15 日 止(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总计 1095 日历天。其中:

- 1.决策阶段: 自     /     起至     /     止, 共     /     日历天;
- 2.勘察阶段: 自     /     起至     /     止, 共     /     日历天;
- 3.设计阶段: 自     /     起至     /     止, 共     /     日历天;
- 4.施工阶段: 自 2024 年 10 月 15 日 起至 2025 年 10 月 15 日 止, 共 365 日历天;
- 5.保修阶段: 自 2025 年 10 月 15 日 起至 2027 年 10 月 15 日 止, 共 730 日历天;
- 6.设备监造: 自     /     起至     /     止, 共     /     日历天;
- 7.其他服务: 自     /     起至     /     止, 共     /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 1.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服务。
- 2.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 1. 订立时间：2024年11月6日。
-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 3. 本合同一式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五份。

委托人： (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 名扬宇恒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_____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顺城大街269号
邮编： _____	邮编： 610031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盖章)
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名称： 司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人
账号： _____	账号： 民南路支行
电话： _____	电话： 511605011018000506902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